

六、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材料

(1) 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供应商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等扫描件。

(2) 供应商提供 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相关证明文件)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3) 2025 年 7 月以来任意一个月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4) 2025 年 7 月以来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5) 供应商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直接参加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及身份证复印件且与营业执照上信息须一致)。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8)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当日通过“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网页截图保存。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西安外国语大学的西安外国语大学多语种翻译项目管理设备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多语种翻译项目管理设备} , 属 于 {工业} 行业; 制造商为____, 从业人员 ____人, 营 业 收 入 为__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 属于____;

2. { } , 属 于 {工业} 行业; 制造商为 , 从业人员 人, 营 业 收 入 为 万 元, 资 产 总 额 为 万 元, 属 于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签章): {供应商名称}

日期: {当前日期}

注：

1、供应商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结合自身实际，确定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型。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均填 0，根据提交投标（响应）文件时的实际情况填写企业类型。

3、不属于中小企业的，无需提供此声明。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采购单位名称}____单位的____{项目名称}____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签章）：____{供应商名称}____

日期：____{当前日期}____

注：

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本身属于小型、微型企业或者监狱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 供应商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提供此声明。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1、根据《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1）1，生产厂为（厂名）2，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3。（产品名称1）的（关键组件）4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5在中国境内完成。

2.（产品名称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1.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 2.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 3.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 4.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 5.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

（示例略）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

我单位在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所称重大违法记录，包括：

我单位未因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1、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3、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我单位已就上述不良信用行为按照投标文件中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进行了查询。我单位承诺：合同签订前，若我单位具有不良信用记录情形，贵方可取消我单位成交资格或者不授予合同，所有责任由我单位自行承担。同时，我单位愿意无条件接受监管部门的调查处理。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

1、供应商在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2、《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3、财库[2022]3号文件，《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规定的“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1、供应商在本项目投标中，不存在与其他供应商负责人为同一人，有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承诺。

1-1、管理关系说明：

我单位管理的具有独立法人的下属单位有：_____。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有_____。

1-2、股权关系说明：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有_____。

我单位被_____单位控股。

1-3、单位负责人：_____。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如果被举报经查实出具虚假承诺函的，将被取消投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理。